湖北省人才服务局

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鄂人才文〔2020〕3号

关于印发《2020年“我选湖北·春回荆楚”高校毕业生大型网络招聘活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做好国家“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现将《2020年“我选湖北·春回荆楚”高校毕业生大型网络招聘活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2020年“我选湖北·春回荆楚”高校毕业生大型网络招聘活动工作方案

 湖北省人才服务局 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

 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2020年3月16日

附件

2020年“我选湖北·春回荆楚”高校毕业生

大型网络招聘活动工作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落实省委省政府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促复工复产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做好促进我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拓宽应届大学毕业生就业渠道，提供更加精准的就业服务，省人社厅、省教育厅联合开展2020年“我选湖北·春回荆楚”高校毕业生大型网络招聘活动。现制定如下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0年3月20日—6月30日，与全国大学生网络招聘活动同步进行。

二、总体流程与主要内容

本次大型网络招聘活动由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湖北省教育厅联合举办，由湖北省人才服务局、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承办，湖北省人才市场责任有限公司、湖北中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协办。活动以网络“云招聘”、在线就业创业指导“云讲堂”和在线就业服务“云柜台”为主要内容。

（一）总体流程

1．3月10日开始，发动企事业用人单位提供就业岗位，收集整理岗位信息；3月15日着手开发大学生就业创业能力网上培训课程。

2．3月20日左右两厅联合发出通知，启动宣传预热工作（宣传方案以湖北省人才市场责任有限公司为主设计）。

3．3月底以今年首场《长江人才说》开坛作为活动启动仪式（网上启动仪式由省人才服务局大学生处另行设计）。

4．4月份及以后以顺利举办网络招聘会为主，加强网络维护，适时提供汇总数据，认真统计分析，强化跟踪问效。

5．4月份及以后的其他网上活动分别由责任单位负责设计具体工作方案和组织实施，责任到人，落实到位。

（二）主要内容

1．通过“云招聘”，开展线上简历投递、企业人才素质网上测试、供需双方语音或文字洽谈、远程视屏面试复试，网上签约等服务项目，满足不同用人单位的个性化招聘流程定制，满足毕业生便捷高效求职。

2．通过“云讲堂”，面向大学毕业生开设“长江人才说”、就业培训“云指导”、创业服务“云课堂”等服务项目，满足高校毕业生在就业创业指导、职业生涯规划、就业创业技能培训、创业项目网上路演等方面的需求，推动就业创业服务的网络化。

3．通过“云柜台”，开设高校毕业生人事档案远程托管、电子档案查询、流动党员关系转递、个人社保代缴、就业政策落实等服务项目，打击违规存放学生档案行为，将传统柜台服务转移到线上实现。

三、工作要求与责任分工

（一）“云招聘”

以湖北人才网“微视聘”专栏和湖北省人才服务局研发的“职得”微信求职小程序为主体，联合各高校毕业生网站为网络平台，开展大型网络招聘活动。力争动员1万家企事业用人单位，在线提供10万个就业创业岗位，发动不少于20万高校应届毕业生参与。

用人单位及就业岗位征集：湖北省人才市场有限责任公司、湖北中新人力资源公司、湖北省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

应届高校毕业生组织：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二）“云讲堂”

1. “长江人才说”栏目：省人才局发展处重点邀请知名专家、学者、企业家，围绕“后疫情时期的大学生就业创业走向与对策”这个主题，与广大毕业生开展一次线上分享、交流和指导。

嘉宾邀请及技术保障：湖北省人才服务局；

应届高校毕业生组织：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2. 就业培训“云指导”：每周邀请1-2名知名企业HR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负责人在线举办一场就业指导直播。主要分享内容：大学生职业选择、择业心理调适、简历制作、求职信息获取、着装礼仪、面试技巧、工资协商技巧等。

项目外包与实施：湖北中新人力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应届高校毕业生组织：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3. 创业服务“云课堂”：针对高校毕业生创业过程中的难点问题（项目路演、团队建设、小微科技、融资方式、权益保障等），通过购买、研发线上课程包，组织在线培训，开展在线路演，提升大学生创业成功率。

创业在线培训外包与实施：湖北省人才市场责任有限公司；

应届高校毕业生组织：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三）“云柜台”

发挥湖北省人才服务局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托管公共服务职能，对本年度接收的大学生人事档案进行电子扫描，以便高效开展线上档案查询、托管、社保代缴等服务，推进“一网办理、一次办好”。

（四）宣传工作

在全省各类企事业单位和高等院校进行广泛宣传，人社部门以企事业用人单位为主，教育部门以高校为主。通过媒体、网站、微信、微博、QQ等形式广泛宣传。

宣传工作统筹：湖北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处、湖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就业促进与失业保险处、湖北省人才服务局；

企事业单位宣传：湖北省人才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高校毕业生宣传：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湖北省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

1. 组织领导

为确保两厅联合行动顺利进行，成立工作专班：

总指挥：董长麒 张金元

协调人：张国庆　段旭辉 李忠

项目负责人：马哲久 尹云波

企事业用人单位组：明朝蓬 刘迎春

高校毕业生发动组：张丽萍 邵志勇

网上招聘组：陈恒 胡晓霞

网上授课组：张伟 何聆溪

档案服务组：桂冰 胡明瑜

技术研发保障组：杨锐 张诚

媒体宣传组：明白 程缙

财务保障组：付征 杨睿 何芳

联系人：湖北省人才服务局

程 缙 027—87333003，13487172219

 湖北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

 邵志勇 027—87858531，18062071871